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19年8月29日起，上述销售机构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1、新疆前海联合海盈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2247
B类份额基金代码：002248

2、新疆前海联合汇盈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4699
B类份额基金代码：004700

3、新疆前海联合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3180
C类份额基金代码：003181

4、新疆前海联合添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3498
C类份额基金代码：003499

5、新疆前海联合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3174
C类份额基金代码：007038

6、新疆前海联合国民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3581
C类份额基金代码：007111

7、新疆前海联合泓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2780
C类份额基金代码：007043

8、新疆前海联合沪深3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3475
C类份额基金代码：007039

9、新疆前海联合研究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5671
C类份额基金代码：005672

10、新疆前海联合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份额基金代码：006801
C类份额基金代码：006802

自2019年8月29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投等其他相关业务。

特别提示：新疆前海联合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已于2019年8月14日成立，目前暂不办理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投等业务。该基金开放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40-0099
网址：www.qhlhfund.com

2.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6997719
网址：http://www.xiquefund.com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19-076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恒康医疗，证券代码：002219）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19年8月23日、2019年8月2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3、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4、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阚文彬先生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被法院冻结或轮候冻结，且存在部分或全部被司法拍卖的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极大的不确定性。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7月13日披露了《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9-071），公司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与预计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4、公司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5、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083　证券简称：博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3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8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朱家湾街8号姑苏软件园B3栋16层大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6,615,2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8.963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董事长汤永庐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4人，独立董事黄日雄先生、陈海锋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赵金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鲁智励女士出席本次会议，总经理刘晖女士、财务总监郭永清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615,194	99.9998	0	0.0000	100	0.0002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0、《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郭永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6,615,294	100.0000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津贴的议案》	5,000	98.0392	0	0.0000	100	1.9608
2.01	《关于选举郭永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为累计投票表决的议案，上述董事候选人当选，议案1、2均对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鑫、高丹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83　证券简称：博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4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博信股份”）于2019年8月8日召开了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汤永庐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汤永庐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变更为汤永庐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信股份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9-067）、《博信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68）、《博信股份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及选举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2019-069）。

近日，公司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新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汤永庐先生，其他登记项目未发生变更。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0661507618N
名称：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朱家湾街8号姑苏软件园B2栋
法定代表人：汤永庐
注册资本：人民币23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3年05月08日
营业期限：1993年05月0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对外投资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销售：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日用杂品、家居饰品、婴儿用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润滑油、汽车零配件、办公设备耗材、电力设备、光电产品、机电设备、计算机设备；通讯系统设备的技术开发、维护和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增值电信业务；通讯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光电产品、通讯器材、机电设备、计算机设备的安装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移动通讯终端（包括移动电话机、数据终端）、通讯器材、通讯器材周边产品及零配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维修、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6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8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镇澄路2608号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6,621,61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630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胡震先生主持，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参加了会议，会议采用现场 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 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董事会秘书袁建军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对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股份进行回购注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367,316	99.7064	254,300	0.293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367,316	99.7064	254,300	0.2936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367,316	99.7064	254,300	0.2936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对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股份进行回购注销的议案》	0	0.0000	254,300	100.0000	0	0.0000
2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0	0.0000	254,300	100.0000	0	0.0000
3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0	0.0000	254,300	10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3是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

律师：雷富阳、黄少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 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7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8年 12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8-116）。

一、现金管理实施情况

（一）已到期理财类产品和存款类产品及其赎回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资金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金额（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02期	保本浮动收益	2019-5-17	2019-8-14	2,000	195,305.56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2019年5219期人民币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9-5-15	2019-8-15	1,000	93,260.27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5-24	2019-8-23	1,000	94,739.73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资金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金额(万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利多多公司JG100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19-8-26	2019-9-25	3.6%	2,000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8-23	2019-9-30	3.6%	2,000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述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已购买未到期理财类产品和存款类产品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资金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金额(万元)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闲置募集资金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2019-5-27	2019-8-27	3.3%	1,000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闲置募集资金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6号	保本型浮动收益凭证	2019-8-12	2020-2-20	0.1%-5.1%	1,000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闲置募集资金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8-13	2019-11-12	3.25%	600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与该金融机构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好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确保资金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会影响公司经营计划正常实施。

3、使用适度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合计6,600万元（含本次），符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07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8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股份进行回购注销的议案》。该议案已获2019年8月26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原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夏广岭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董事会将对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1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20.1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对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股份进行回购注销的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实施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10,000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28,081,4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128,071,400.00元，公司股本数将由128,081,400股变更为人民币128,071,400股。

本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项目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注册资本	人民币128,081,400.00元	人民币128,071,400.00元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份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有权于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2019年10月11日前），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合法债权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要求履行偿还债务之义务或者要求本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有效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申报可采取现场、邮寄和传真方式申报，具体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江苏江阴市镇澄路2608号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2、邮编：214441

3、申报时间：2019年8月27日至2019年10月11日的工作日9: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4、联系人：袁建军

5、联系电话：0510-86605508

6、传真号码：0510-86605508

7、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日/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19-041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08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肥汇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265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全文公告如下：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披露了《关于收购合肥汇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司拟以3394.90万元收购合肥汇璟先进陶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汇璟）持有的合肥汇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汇智或标的公司）42.4362%股权。经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等有关规定，现请你公司核实并披露以下事项。

1.根据公司公告，合肥汇智2018年营业收入756.93万元，净利润-1437.08 万元，2019年1-5月营业收入427.84万元，净利润-402.75万元。请公司：（1）补充披露标的公司最近两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及扣非后净利润等；（2）结合行业背景、经营模式、业务开展情况、业绩驱动因素等，补充披露标的公司业绩为负的原因，以及采取的应对措施；（3）结合专利技术和主营产品等，补充披露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未来盈利能力；（4）结合前述问题的回复，进一步补充披露公司收购亏损企业的原因及合理性。

2.根据公司公告，本次交易采用收益法评估，合肥汇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8050万元，与账面净资产-1663.66万元相比评估增值为9713.66万元。请公司：（1）补充披露按收益法评估作价的计算过程、重大假设和参数等，说明本次评估增值率较高的原因以及交易对价是否公允合理；（2）结合同类可比上市公司的交易估值情况，分析说明评估结果的合理性；（3）结合后续经营规划、业务安排和资金投入需求等，充分论证公司高价收购标的公司股权却未谋求控制权的目的和本次交易的必要性；（4）结合上述情况，请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补充说明本次交易是否审慎、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请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发表意见。

3.根据公司公告，合肥汇智股东冉申、谢松、王嵩、刘芸、田小武承诺，合肥汇智在2019年8-12月、2020年、2021年实现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300万元、800万元、1000万元，合计不低于2100万元，否则以合肥汇智股份补偿。请公司：（1）明确业绩补偿的时点和方式，是否提供相关保障措施等；（2）补充说明以合肥汇智股份进行补偿是否合理、能否覆盖交易对价、能否充分保护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3）补充披露业绩补偿承诺方与交易对手合肥汇璟的关系，并说明由合肥汇智其他股东进行业绩补偿、合肥汇璟未参与业绩补偿承诺的原因及合理性；（4）结合标的公司经营情况、业绩情况、本次交易对价等，补充说明业绩承诺的合理性。

4.根据公司公告，合肥汇智主要从事各类金属、非金属、陶瓷及复合材料粉体的技术研发，元器件、零部件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光通讯模块精密机构件和军用电子精密构件。请公司：（1）补充说明标的公司分别在光通讯模块精密机构件和军用电子精密构件的经营规模、毛利情况以及前五大主要客户及其关联关系；（2）结合上市公司的业务开展等，说明标的公司和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具有协同性。

5.根据公司公告，标的公司涉及账户被查封事项，同时公告披露合肥汇智的股权权属清晰，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请公司：（1）补充披露标的公司账户被查封的原因、诉讼进展、权责归属以及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2）核实标的公司股权权属是否清晰、是否涉及诉讼、是否存在对本次股权转让产生不利影响的事项；（3）补充披露上述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并进行充分风险提示。

请公司于收函后立即披露，并于2019年9月2日之前对上述问题进行补充披露，同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公司将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19-69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2日以书面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任正、许君如、李小波、梁汉忠、申书龙、杨砚琪、郑泰安、李越冬、嵩明安董事出席了会议。会议由任正董事长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任正、李小波、冯东、黄悦、杨砚琪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产生，届时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第八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有1名职工董事，股东大会选出的董事将与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组成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黄明、李越冬、嵩明安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产生，届时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第八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有1名职工董事，股东大会选出的董事将与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组成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第一项和第二项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推荐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及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拟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从6.06万元/年（税前）调整至9万元/年（税前）。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董事津贴调整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于2019年9月16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股东大会通知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任正　男　1968年9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　工程师

曾任成都高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成都高投科技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高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成都高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成都高投置业有限公司及成都高新区高投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长职务。任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小波　男　1971年12月出生　管理学博士

曾先后供职于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芯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等；现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同时兼任中新（成都）创新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成都高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以及本公司董事。李小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冯东　男　1975年6月出生　本科　会计师

曾任成都高新区高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成都高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冯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黄悦　男　1982年9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　经济师

曾任本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成都高投盈创动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成都高投盈创动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黄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砚琪　男　1980年3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杨砚琪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明　男　1972年10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

曾任职于四川省经贸委经济信息中心；中共成都市委办公厅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成都市政府办公厅第一秘书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成都市政府办公厅党组成员、副主任；成都农商银行股份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成都创投集投资管理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职于四川发展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四川弘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四川新筑通工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省股权与创业投资协会副会长；中电科航空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常州天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黄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越冬　女　1977年1月出生　会计专业博士　教授

曾任中国建设银行会计。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审计系副主任；四川省审计学会理事；四川省会计学会理事；成都市审计学会副会长；常务理事；成都市商务委咨询专家；成都文彩教育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独立董事。李越冬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嵩明安　男　1966年3月出生　教授　硕士/博士生导师

曾任职于原化工部晨光化工研究院、四川理工学院（原四川轻化工学院）。现任职于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独立董事。嵩明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候选人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也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上述候选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所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19-70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2日以书面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陈家均监事会主席，徐亚平、朱国泰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由陈家均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